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主持人：陳明聰院長

紀錄：姜曉芳

出席人員：

視訊會議(Microsoft Teams 114 師院課程委員會)

王佩瑜委員、王瑞堦委員、何祥如委員、林玉霞委員、宣崇慧委員、倪瑛蓮委員、張淑媚委員、許忠仁委員、許家驊委員、許雅雯委員、陳均伊委員、陳勇祥委員、李美華處長(業界代表) 蔡清田教授(學界代表) 鄭秀津校長(校友代表)
(委員計 24 人，出席 16 人，達 2/3 以上出席)

列席人員：劉馨琄副院長 陳均伊副主任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提案 1：有關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學分納入畢業學分之自由選修學分數規劃，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最新規定及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決議：114 學年度起實施，由各學系自行規劃教育學程學分是否認抵自由選修學分，並提系、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後修正 114 學年度科目冊，免再提校課程規劃委員會。
- 二、各學系已於學系課程會議通過「在師資培育中心修習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皆可採計畢業為自由選修學分，最高以 15 學分計，無論是否完成教育學程。」

決議：審查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參、提案討論：

提案 1：教育學系大學部、教育研究碩士班、教育研究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在職專班、數理教育碩士班、數理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

1】

說明：

- 一、依據教育學系 114 年 12 月 18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 二、教育學系大學部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訂後(115 學年度)	現行(114 學年度)	說明
遊戲設計與學生輔導 Game Design and Student Conseling (二上，教育實務發展學程，選修，2 學分，2 小時)		新增於一般生與師資生課程。 有鑑於 SEL 的重要，教導學生使用遊戲方式進行輔導。
戲劇教育與教學創新 Drama Education and Educational Inovation (三上，教育實務發展學程，選修，2 學分，2 小時)		新增於一般生與師資生課程。 教導學生使用多元教學方式，以因應未來職場趨勢。

- 三、教育研究碩士班、教育研究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在職專班、數理教育碩士班、數理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未變更。
- 四、檢附教育學系大學部、教育研究碩士班、教育研究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在職專班、數理教育碩士班、數理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輔導與諮商學系

提案 2：輔導與諮商學系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

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 2】

說明：

- 一、依據輔導與諮商學系 114 年 12 月 1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 二、輔導與諮商學系大學部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115 學年度)	修正前 (114 學年度)	說明
園藝治療概論 Introduction to Horticultural Therapy (四上，家庭與社區諮商學程、學校諮商學程，選修，2 學分)		新增課程

三、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115 學年度)	修正前 (114 學年度)	說明
<p>《教育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育具科學與實務導向之諮商心理人才。 2. 兼具心理健康預防與推廣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3. 能於職場具備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4. 培育從事輔導與諮商相關議題之學術研究人才。 	<p>《教育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育具科學與實務導向之諮商人才。 2. 培育兼具預防與發展之心理健康工作專業人才。 3. 培育具有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等多元專業知能之諮商人才。 4. 培育從事輔導與諮商相關議題之學術研究人才。 	依評鑑建議修正
<p>《核心能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諮商輔導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2. 心理健康促進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3. 諮商輔導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4. 測驗應用與個案評估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5. 能將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之專業知能應用於職場之能力 2.6. 諮商輔導實務應用、方案規劃與評估之專業知能與研究能力 2.7. 能於職場服務中展現人文關懷與專業倫理之多元文化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p>《核心能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諮商心理學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2. 健康心理與變態心理學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3. 諮商與心理治療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4. 心理測驗、診斷與衡鑑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5. 心理與諮商研究、方案規劃與評估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6. 人群服務、人文關懷與專業倫理之多元文化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7. 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依評鑑建議修正
<p>《核心能力指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1. 諮商心理學基礎理論等學理知能 2.12. 以諮商心理學基礎理論，了解人類認知、情緒、行為等問題 2.21. 健康心理學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22. 變態心理學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31. 諮商輔導相關學派之核心知能 2.32. 諮商輔導學派之處遇與治療歷程 2.33. 團體輔導與諮商的專業知識和技術 2.34. 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的專業知識和技術 2.41. 測驗編製、應用與解釋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42. 心理衡鑑、個案評估與診斷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43. 應用心理測驗、衡鑑、個案評估與診斷結果，擬定諮商處遇計畫 2.51. 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的專業知識 2.52. 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的處遇策略與能力 2.61. 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方案之規 	<p>《核心能力指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1. 人格、發展、社會、認知等心理學理論知能 2.12. 以人格、發展、社會、認知等心理學理論，了解人類認知、情緒、行為等問題 2.21. 健康心理學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22. 變態心理學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31. 諮商心理學理論與諮商與心理治療學派之核心知能 2.32. 諮商與心理治療學派之專業技術 2.33. 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的專業知識和技術 2.34. 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的專業知識和技術 2.41. 測驗編製、應用與解釋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2.42. 心理衡鑑、個案評估與診斷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 	依評鑑建議修正

<p>劃、實施與評估</p> <p>2.62.諮商輔導研究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p> <p>2.63.多元文化族群特殊議題之瞭解、關懷與尊重態度</p> <p>2.64.多元文化族群特殊議題之處遇能力</p> <p>2.71.諮商專業倫理與法律議題之精熟與實務應用能力</p> <p>2.72.以諮商輔導專業知能處理發展中的兒童及青少年問題</p> <p>2.73.以諮商輔導專業知能處理社區特殊個案議題</p> <p>2.74.以諮商輔導專業知能處理伴侶、婚姻與家庭議題</p> <p>2.75.以諮商輔導專業知能處理企業員工與職場議題</p>	<p>2.43.結合心理測驗、衡鑑、個案評估與診斷結果，擬定諮商處遇計畫</p> <p>2.51.心理與諮商研究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應用能力</p> <p>2.52.家庭、學校、社區或企業諮商方案之規劃、實施與評估</p> <p>2.61.多元文化族群特殊議題之瞭解</p> <p>2.62.多元文化族群特殊議題之關懷與尊重態度</p> <p>2.63.多元文化族群特殊議題之處遇能力</p> <p>2.64.諮商專業倫理與法律議題之精熟與實務應用能力</p> <p>2.71.以諮商與心理治療專業知能處理發展中的兒童及青少年問題</p> <p>2.72.以諮商與心理治療專業知能處理社區特殊個案議題</p> <p>2.73.以諮商與心理治療專業知能處理伴侶、婚姻與家庭議題</p> <p>2.74.以諮商與心理治療專業知能處理企業員工與職場議題</p>	
--	---	--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提案3：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學士班及碩士班「115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3】

說明：

一、依據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114年12月3日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二、115學年度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能力指標修正對照表如下：

大學部教育目標	大學部核心能力	大學部能力指標
1. 培育具教學設計與規劃能力之數位學習人才	<p>奠定學生數位學習專業能力。</p> <p>1. 教學設計與規畫之專業能力</p>	<p>1.1. 應用學習心理與策略之能力</p> <p>1.2. 具備教學設計與評鑑之能力</p> <p>1.1 數位學習與教育心理策略之應用能力</p> <p>1.2 系統化教學設計與發展之能力</p> <p>1.3 教學評量與學習分析之能力</p>
2. 培養具備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與訓練知能之人才。培育具資訊科技開發與融入能力之數位學習人才	<p>培養學生導入與管理數位學習專案。</p> <p>2. 資訊科技開發與融入之專業能力</p>	<p>3.1. 具備專案管理之能力</p> <p>3.2. 具備管理創新變革之能力</p> <p>2.1 資訊科技開發與應用之能力</p> <p>2.2 資訊科技融入教學之能力</p>
3. 培育具備數位教材開發、出版與媒體設計實作能力之人才。培育具媒體設計與實作能力之數位學習人才	<p>增進學生資訊與媒體應用及實作能力。</p> <p>3. 媒體設計與實作之專業能力</p>	<p>2.1. 具備媒體設計專業之能力</p> <p>2.2. 具備資訊系統開發專業之能力</p> <p>2.3. 具備數位內容設計專業之能力</p> <p>3.1 媒體設計之能力</p> <p>3.2 媒體實作之能力</p> <p>3.3 設計美感之能力</p>
4. 培養具備專案管理與科技導入組織能力之人才。培育具專案管理與創新能力之數位學習人才	<p>強化學生團隊合作與全方位學習。</p> <p>4. 專案管理與創新之能力</p>	<p>4.1. 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之能力</p> <p>4.2. 培養問題解決、專業倫理、社會關懷與生活技能之能力</p> <p>4.1 專案管理之能力</p>

		4.2 創新管理之能力
--	--	-------------

碩士班教育目標	碩士班核心能力	碩士班能力指標
<p>1. 培育兼具統整學科內容與媒體應用能力之分析設計人才。</p> <p>1. 培育具備數位學習專業知能與研究能力之人才</p>	<p>1. 分析設計與媒體應用之能力。</p> <p>1. 數位學習專業與研究能力</p>	<p>1.1. 具有獨立規劃與開發教學媒體專業之專業能力與涵養。</p> <p>1.2. 熟悉數位學習系統並具有規劃與應用之專業能力與涵養。</p> <p>1.3. 具備統整學科內容與媒體應用之能力。</p> <p>1.4. 具備管理之能與科技應用之能力。</p> <p>1.1 數位學習與教育心理之研究能力</p> <p>1.2 教學設計與學習分析之研究能力</p> <p>1.3 創新管理之研究能力</p>
<p>2. 培育兼具管理知能與科技應用技能之教育訓練人才。</p> <p>2. 培育具數位媒體應用與分析能力之人才</p>	<p>2. 熟悉導入策略，有效管理數位學習專案。</p> <p>2. 媒體應用與分析能力</p>	<p>2.1. 對於學習心理學與學習策略之相當知能與涵養。</p> <p>2.2. 具有獨立完成教學設計之專業能力與涵養。</p> <p>2.3. 接受並且執行變革之管理能力與涵養。</p> <p>2.4. 持續學習並接受創新之能力與涵養。</p> <p>2.1 教學媒體開發與探究之能力</p> <p>2.2 教學媒體之應用與分析之能力</p> <p>2.3 規劃與整合數位內容之能力</p>

三、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115 學年度)	現行 (114 學年度)	說明
學士班:刪除	學士班: 系統化教學設計 (二上, 2 學分, 數位學習核心課程必修)	
學士班:刪除	學士班: 視覺傳達設計 I (一上, 3 學分, 數位學習基礎學程必修)	
學士班:刪除	學士班: 視覺傳達設計 II (一下, 3 學分, 數位學習基礎學程必修)	
學士班:設計概論(一下, 3 學分, 數位學習基礎學程必修)	學士班:設計概論(二上, 3 學分, 數位學習核心學程必修)	由二上調整至一下
學士班: 管理概論(一下, 3 學分, 數位學習基礎學程必修)	學士班: 管理概論(二上, 3 學分, 數位學習核心學程必修)	由二上調整至一下
學士班:系統化教學設計與實作(二下, 3 學分, 數位學習核心學程必修)	學士班:教育訓練系統化設計與實作(二下, 3 學分, 數位學習核心課程必修)	「教育訓練系統化設計與實作」修改為 1 門必修、1 門選修
學士班: 教育訓練與發展(二上, 3 學分, 數位學習選修學程選修)		
學士班: 科技倫理與法律(二上, 3 學分, 數位學習選修學程選修)	學士班: 科技倫理與法律(一上, 3 學分, 數位學習選修學程選修)	由一上調整至二上

修正後 (115 學年度)	現行 (114 學年度)	說明
學士班：應用統計學(一上，3 學分，數位學習選修學程選修)	學士班：應用統計學(二上，3 學分，數位學習選修學程選修)	由二上調整至一上
學士班：生成式 AI 與互動媒體設計(一上，3 學分，資訊科技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新增課程
學士班：遊戲引擎應用(二下，3 學分，資訊科技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新增課程
學士班：行動載具程式設計(三上，3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學士班：行動載具程式設計(三下，3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由三下調整至三上
學士班：數位攝影(一下，3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學士班：數位攝影(二上，3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由二上調整至一下
學士班：數位攝影進階(二上，2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學士班：數位攝影進階(三下，2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由三下調整至二上
學士班：數位插畫(一下，2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學士班：數位插畫(二下，2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由二下調整至一下
學士班：動畫概論(二上，2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學士班：數位插畫(一下，2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由一下調整至二上
學士班：電腦動畫(二下，2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學士班：電腦動畫(二上，2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由二上調整至二下
學士班：視覺傳達設計(一上，3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新增課程
學士班：視覺行銷設計(一下，3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新增課程
學士班：刪除	學士班：漫畫(一下，2 學分，數位設計專業選修學程選修)	
碩士班：AI 導向數位學習(一下，3 學分，選修)		新增課程
碩士班：網路課程發展與研究(二下，3 學分，選修)		新增課程
碩士班：刪除	學士班：設計規劃與管理(二上，3 學分，選修)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提案 4：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 4】

說明：

- 一、依據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114 年 12 月 3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 二、檢附 115 學年度各學制之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
- 三、115 學年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大學部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115 學年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大學部科目冊選修科目新增及修正對照表		
修訂後	修訂前	備註
五、其他說明：	五、其他說明：	其他說

<p>(一)學分類</p> <p>(4)修習樂齡動指導與健康學程必選高齡功能性體適能與健康促進、樂齡運動課程設計與教案撰寫、樂齡運動指導實務操作等3門科目；修習運動休閒管理學程必選運動休閒遊憩畫與管理、運動休閒人力資源管理及運動健康休閒產業實務操作等3門科目；修習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必選運動技能學習、運動訓練法及專題研究等3門科目。</p>	<p>(一)學分類</p> <p>(4)修習樂齡動指導與健康學程必選高齡功能性體適能與健康促進、樂齡運動課程設計與教案撰寫、樂齡運動指導實習等3門科目；修習運動休閒管理學程必選運動休閒遊憩畫與管理、運動休閒人力資源管理及體育健康休閒產業實習等3門科目；修習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必選運動技能學習、運動訓練法及專題研究等3門科目。</p>	<p>明：(一)學分類項下的(4)樂齡運動指導實習變更為樂齡運動指導實務操作，體育健康休閒產業實習變更為運動健康休閒產業實務操作。</p>
<p align="center">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p>	<p align="center">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p>	
<p>刪除</p>	<p>樂齡運動指導實習 /四上、選修、2學分</p>	<p>新增選修課程並替換，樂齡運動指導實習刪除</p>
<p>樂齡運動指導實務操作 Practice in Senior Fitness Instruction /四上、選修、2學分</p>		
<p align="center">運動休閒管理學程</p>	<p align="center">運動休閒管理學程</p>	
<p>運動健康休閒產業實務操作 Practice in the Sports, Health, and Leisure Industry /四下、選修、2學分</p>		<p>新增選修課程並替換，體育健康休閒產業實習刪除</p>
<p>刪除</p>	<p>體育健康休閒產業實習/四下、選修、2學分</p>	

四、115 學年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進修學士班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115 學年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進修學士班科目冊選修科目新增及修正對照表		
修訂後	修訂前	備註
<p>其他說明： 1. 畢業最低學分為 128 學分，包括通識教育科目 28 學分，體育專門 100 學分（學科必修 30 學分，術科必修 17 學分，專業選修 53 學分，包含本系學科選修至少 21 學分、術科選修至少 17 學分、自由選修 15 學分）。 2. 本系專業選修學分，至多承認外系選修或在師資培育中心修得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15 學分，科目由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採證。</p>	<p>其他說明： 1. 畢業最低學分為 128 學分，包括通識教育科目 28 學分，體育專門 100 學分（學科必修 30 學分，術科必修 17 學分，學科選修 34 學分，術科選修 19 學分）。 2. 本系專業選修學分，至多承認外系選修或在師資培育中心修得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15 學分（僅限學科），科目由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採證。</p>	<p>修訂其他說明，自由選修刪除僅限學科，選課較彈性。</p>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提案 4-1：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大學部 112、113 及 114 學年度入學適用必選修科目冊修訂選修科目，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114 年 12 月 3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

過。

二、112、113 及 114 學年度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大學部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對照表如下：

112、113、114 學年度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大學部科目冊修正對照表		
修訂後	修訂前	備註
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	樂齡運動指導與健康學程	
樂齡運動指導實務操作 Practice in Senior Fitness Instruction/四上、選修、2 學分	樂齡運動指導實習 Aging Sports Guidance and Practicum /四上、選修、2 學分	新增選修課程並替換，樂齡運動指導實習移至其他可授之選修課程清單
運動休閒管理學程	運動休閒管理學程	
運動健康休閒產業實務操作 Practice in the Sports, Health, and Leisure Industry/四下、選修、2 學分	體育健康休閒產業實習 Physical Education, Health and Recreation Industry Practicum /四下、選修、2 學分	新增選修課程並替換，體育健康休閒產業實習移至其他可授之選修課程清單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特殊教育學系

提案 5：特殊教育學系大學部、碩士班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及必選修學科內容概述、學科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如附件 5)

說明：

- 一、依據特殊教育學系 114 年 10 月 16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
- 二、檢附師範學院特殊教育學系「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幼兒教育學系

提案 6：幼教學系大學部、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案，請討論。【附件 6】

說明：

- 一、依據幼兒教育學系 114 年 11 月 19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幼兒教育學系第 2 次課程規畫委員會會議。
- 二、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學士班、碩士班及碩專班修正對照表如下：

(一)大學部:

修正規定(115 學年度)	現行規定(114 學年度)	說明
特殊幼兒教育 Early Childhood Special Education(二上，專業必修，3 學分)	特殊幼兒教育 Early Childhood Special Education(一下，專業必修，3 學分)	調整開課年級。

(二)碩士班：無修正

(一)碩士在職專班：無修正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幼兒教育學系

提案 6-1：幼教學系於 112、113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新增「特殊幼兒發展」、「學前融合教育的理論與實務」、「個別化教育計畫的理念與實施」、「幼兒園融合教育教材教法」、「幼兒園融合教育教學實習」等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必選修科目冊訂定後之變更，…新增選修課程需經系所(位學程)、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辦理。
- 二、114 年 12 月 18 日幼教學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一)擬於第一學年第 2 學期新增選修課程「特殊幼兒發展 Exceptional Early Childhood development」2 學分(學術進深學程)。
 - (二)擬於第三學年第 1 學期新增選修課程「學前融合教育的理論與實務 Theory and Practice of pre-school Inclusive Classroom」2 學分(學術進深學程、教學進階學程)。
 - (三)擬於第三學年第 2 學期新增選修課程「個別化教育計畫的理念與實施 Theory and Practice of Individualized Educational Program」2 學分(教學進階學程)。
 - (四)擬於第四學年第 1 學期新增選修課程「幼兒園融合教育教材教法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Inclusive Classroom Preschool」2 學分(教學進階學程)。
 - (五)擬於第四學年第 2 學期新增選修課程「幼兒園融合教育教學實習 Inclusive Classroom Teaching Practicum in Preschool Education」2 學分(教學進階學程)。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單位：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提案 7：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提請討論。【附件 7】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務處 114 年 10 月 27 日通知辦理。
- 二、依據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14 年 12 月 16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
- 三、檢附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必選修科目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 8：申請於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微學分課程，提請討論。如附件 8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彈性學分課程實施要點」第二、四點規定辦理。
- 二、114 年 11 月 5 日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朱彩馨老師擬於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一門微學分課程：「電子商務」，開課時數為 9 小時，各採計為系上自由選修學分 0.5 學分。鄭朝陽老師擬於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 1 門微學分課程：「數位學習創作與策展實作」，開課時數為 9 小時，採計為系上自由選修學分 0.5 學分。
- 二、114 年 12 月 18 日教育學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查通過，王瑞堦老師擬於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 1 門微學分課程：「新興教育政策議題-偏鄉教育」，開課時數為 9 小時，採計為系上自由選修學分 0.5 學分。
- 三、114 年 12 月 18 日幼教學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查通過，賴孟龍老師、林郡雯老師擬於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 1 門微學分課程：「115 年香川大學國際交流學習體驗」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 9：師範學院院共同必修科目教學內容大綱，請討論

說明：

- 一、請各學院於 115 年 1 月 20 日(二)前，彙整所屬系所之「必修科目冊」及「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連同「院課程委員會議紀錄」(紙本)送教務處彙整，俾便召開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 二、依據本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3 條第 6 項，「核備學院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院共同必修為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 2 科。
- 三、師範學院共同必修及授課老師

院共同必修	彙整老師	授課教師(114 學度學院共同必修授課老師)
教育概論	廖育秀	師培(曾素秋 蔡福興 蔡明昌 林郡雯) 黃秀文 林明煌 陳美瑩 葉連祺 賴孟龍 廖育秀
教育心理	蔡明昌	蔡明昌 林明煌 賴孟龍 鄭朝陽 廖育秀

四、經彙整學院共同必修學科教學內容大綱

科目	學科教學內容大綱(115 學年度)	學科教學內容大綱(114 學年度)
教育概論	<p>教育概論教學內容大綱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緒論（教育基本概念說明—意義、功能、目的等）。 2. 教育理論基礎（教育哲學、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史）。 3. 教育行政、政策與制度。 4. 學校行政與管理。 5. 教師專業與倫理(教師專業素養)。 6. 課程與教學、評量。 7.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 8. 教育研究與趨勢。 9. 當代教育政策、改革與發展。 	<p>教育概論教學內容大綱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緒論（教育基本概念說明—意義、功能、目的等）。 2. 教育理論基礎（教育哲學、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史）。 3. 教育行政、政策與制度。 4. 學校行政與管理。 5. 教師專業與倫理(教師專業素養)。 6. 課程與教學、評量。 7.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 8. 教育研究與趨勢。 9. 當代教育政策、改革與發展。
教育心理學	<p>教育心理學教學內容共同核心大綱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緒論：可含教育心理學概論簡介與研究方法等主題。 2. 學習者的發展：可含學前兒童、兒童期、青少年期的身體發展、認知發展、心理社會（人格）發展、道德（品格）發展等主題。 3. 行為心理學的學習理論：可含古典制約論、操作制約論與社會學習論等主題。 	<p>教育心理學教學內容共同核心大綱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緒論：可含教育心理學概論簡介與研究方法等主題。 2. 學習者的發展：可含學前兒童、兒童期、青少年期的身體發展、認知發展、心理社會（人格）發展、道德（品格）發展等主題。 3. 行為心理學的學習理論：可含古典制約論、操作制約論與社會學習論等主題。

<p>4. 認知心理學的學習理論：可含訊息處理論、記憶、思考、推理與建構等主題。</p> <p>5. 人本心理學的學習理論：可含人本主義心理學的基本意涵、Maslow、Combs、Rogers 的學習理論等主題。</p> <p>6. 學習動機與學習：可含學習動機的意義、Weiner 的自我歸因論、Covington 的自我價值論、Bandura 的自我效能論與其學習應用等主題。</p> <p>7. 個別差異與因材施教：可含智力及非智力因素造成之不同個別差異，以及如何因應個別差異進行因材施教。</p>	<p>4. 認知心理學的學習理論：可含訊息處理論、記憶、思考、推理與建構等主題。</p> <p>5. 人本心理學的學習理論：可含人本主義心理學的基本意涵、Maslow、Combs、Rogers 的學習理論等主題。</p> <p>6. 學習動機與學習：可含學習動機的意義、Weiner 的自我歸因論、Covington 的自我價值論、Bandura 的自我效能論與其學習應用等主題。</p> <p>7. 個別差異與因材施教：可含智力及非智力因素造成之不同個別差異，以及如何因應個別差異進行因材施教。</p>
--	--

決議：審查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同日下午 13 時 5 分